

印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總收文 事由

廳長

手錄
號
別文
訓令
機關
送達

奉省政府令為查填字五午十二月以員役薪餉查
報表一案特令遵辦由

本廳秘書處核閱

元六

稿擬稿

張枋邦

張芳軒
李天定

元六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

檔案
去建會均
字第
15669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時交辦	時擬稿	時送核	時判行	時繕寫	時校對	時封發

類
件附

訓令

令本廳駐屬多機因

案奉 省政府本年十二月二日省秘統特字第1504號
訓令查多機因及其駐屬多機因員役薪餉既早春
屬查報表云云步 予轉飭該屬遵辦彙編報府總
轉等因除分令外特抄發原表式令仰遵照
就日查填呈廳總轉為要。

此令

附抄發表式一份

廳長譚○○

會計室

審

張

十二廿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廿五日

視

奉 為令飭查報三十四年十二月份員級薪餉

件 附

由 查報表由

辦 擬

示 批

湖北省政府

訓令

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一日省秘書特字第一五〇四號

令建設廳

查各機關及^其所屬各機關員級薪餉暨眷屬查報表(眷

屬八級暫免查報)中央規定每年六及十二兩月份各查報八

次前三十五年十二月份已屆查報之期合行批發上項表式

令仰遵照辦理并轉飭所屬遵辦彙編報府憑轉

此令

附抄發表式一份

天席萬耀煌

監印高元勳

校對李龍章

表報查屬眷賢餉役閩棧各

鋒

月份

第 頁

[illegible]

說明：

1. 機關包括本機關及所屬學校事業等以列入國家預算者為限列入自治預算者如縣政府除外排列入預算之次序為準
2. 職員包括普通機關之職員或准尉以上各級任用人員學校之教員事業之管理員及技佐以上之人員
3. 公役中差役包括普通機關及學校之一般差役廚夫水火執事匠花匠等警兵指警士衛士及紳士技士粗工指事業機關使用技能或勞力工人
4. 薪餉不包括一切津貼單位為法幣元若非以法幣支給者應以當月官定折合率折列
5. 眷屬人口暫免查報
6. 本表每年查報六及十二兩月份

機関長官(章)

核算員 (章)

填造員章